

## 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及運作

### 一、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 臺東縣立泰源國民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108年5月16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臨時校務會議通過

壹、臺東縣泰源國民中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推動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落實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功能，參考教育部之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定，訂定本要點。

貳、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設委員共二十三人，均為無給職，任期一年(每年八月一日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連選得連任，其組成方式如下：

一、學校行政人員代表共六人：校長、教務主任、教學組長、學務主任、輔導主任、資料組長，校長為當然委員。

二、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共十四人：國語文、英語文、數學、自然科學(與生活科技)、社會、藝術(與人文)、科技、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等八大學習領域小組，及各年級導師代表、體育班專任運動教練、身心障礙類特殊需求領域。

三、家長代表共三人：由家長委員會選(推)舉之家長會長、家長委員各一人及特殊教育學生家長代表一人。

四、教師組織代表：本校教師目前未組織教師會，無教師組織代表，未來若組織成立，其代表人數2人。

參、職掌：

一、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審慎規劃學校課程計畫。

二、審查各學習領域、資源班課程計畫。內容包含學年及學期之學習目標、單元活動主題、相對應核心素養內涵、學習重點與內容、時數、備註等項目。

三、於每學年開學前兩個月，擬定下一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

四、審查自編教科用書。

五、議決校訂課程內涵，決定應開設之彈性學習課程、校本課程。

六、審查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之計畫與執行成效。

七、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並進行學習評鑑。

八、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增進專業成長。

#### 肆、運作方式：

一、本會由校長定期召集之，但經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開會時，校長應召開臨時委員會議。本會開會時，校長為當然主席，校長因故無法主持時，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

二、本會每年定期舉行四次，每學期各兩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三、開會時視實際需要得邀請專家、學者或相關人員列席諮詢或研討。

四、課發會下設各學習領域或跨領域課程小組(以下簡稱各領域小組)，分為語文(國語文、英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科技等八大學習領域小組及體育班課程小組、特殊教育領域小組：

(一) 擬定所屬學習領域課程計畫。

(二) 分析所屬學習領域之審定本教材，或自編教材。

(三) 進行橫向及縱向課程統整或補強規劃事宜。

(四) 規劃所屬學習領域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

(五) 擬定所屬學習領域教學評量。

(六) 擬定所屬學習領域教師教學評鑑指標，並實施教學評鑑。

(七) 實踐課程與協同教學相關事宜。

(八) 檢討與改進所屬學習領域教學策略與成效。

(九) 其他有關所屬學習領域相關事宜。

#### 五、各領域小組組成人員及實施方式如下：

(一) 每位教師依任教之領域應參加一個以上之領域小組。

(二) 各領域小組置召集人一人，由成員選(推)舉產生，召集人應定期召集小組會議。但經成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開會時，召集人應召開臨時會議。

(三) 各領域小組原則上於前一個學年學期末提出下一個學年所屬學習領域之課程計畫，送本校課發會審查。

(四) 各領域小組審議通過之提案，由召集人送課發會核定後辦理。

(五) 各領域小組開會時得邀請學者專家等列席。

伍、本校體育班其課程規劃需經本校體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並送本校課發會審議通過後實施；本校特殊教育班其課程規劃需經本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並送本校課發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陸、課發會之行政工作，由本校教務處主辦，相關處（室）協辦。

柒、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二、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成員一覽表(108學年度成員)

臺東縣泰源國中 108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名單及執掌

推(選)舉日期：108 年 8 月 30 日校務會議

本屆聘期：108 年 8 月 1 日~109 年 7 月 31 日

類別	委員會 職務	學校職務	姓名	專責 領域/課程	工作執掌	備註
學校行政人員	召集人	校長	張筱白		策劃並督導課程發展	
	執行 秘書	教務主任	楊佩穎		1. 執行委員會相關事務 2. 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增進專業成長。	
	委員	學務主任	王維晟	健體	1. 執行委員會相關業務 2. 規劃學校整體活動 3. 健體領域召集人	
	委員	輔導主任	呂明璜	社會	1. 規劃學校整體活動 2. 社會領域召集人	
	委員	教學組長	楊舒雅		執行委員會相關業務	
	委員	資料組長	陳智強	科技	1. 執行委員會相關業務 2. 科技領域召集人	
年級及領域 教師(含特殊 需求領域課 程)	委員	教師	夏暉程	國文	1. 國文領域召集人 2. 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並進行學習評鑑。	
	委員	教師	張佳穎	英語	1. 英語領域召集人 2. 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並進行學習評鑑。	
	委員	教師	劉璧華	數學	1. 數學領域召集人 2. 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並進行學習評鑑。	
	委員	教師	何俊穎	自然	1. 自然課程召集人 2. 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並進行學習評鑑。	

	委員	教師	胡彭彥平	綜合	1. 綜合領域召集人 2. 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並進行學習評鑑。	
	委員	教師	魏沁如	藝文	1. 藝文領域召集人 2. 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並進行學習評鑑。	
	委員	資源班教師	陳怡卉	資源班	1. 規劃資源班課程 2. 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並進行學習評鑑。	
	委員	體育班專任運動教練	陳少青	體育專長	規劃體育班課程	
	委員	教師	沈嬈嵐	七年級導師	審查自編教科用書、各學習領域、資源班課程計畫。	
	委員	教師	羅齡	八年級導師	審查自編教科用書、各學習領域、資源班課程計畫。	
	委員	教師	陳位守	九年級導師	審查自編教科用書、各學習領域、資源班課程計畫。	
家長會 代表	委員	家長會代表	林志龍		資源提供	
	委員	家長會代表	簡天良		資源提供	
	委員	家長會代表	胡英花		特殊教育學生家長代表	
社區/部落 人士	委員	社區代表	簡志龍		資源提供	